

证券代码：300511

证券简称：雪榕生物

公告编号：2016-006

##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05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16年05月20日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清明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1,019,000,968.22元，营业成本741,661,870.13元，营业利润112,943,950.32元，利润总额128,758,915.17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3,348,713.96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并出具了专项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没有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 025. 5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5.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使用不超过 25, 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5, 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6. 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

由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低于项目需要量, 公司董事会审慎决定对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顺序和金额进行了明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额<br>(万元) |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br>(万元) |
|-----|------------------------|----------------|------------------|
| 1   | 偿还银行贷款                 | 18,000.00      | 18,000.00        |
| 2   | 日产 40 吨食用菌工厂化生产车间新建项目  | 17,037.91      | 17,037.91        |
| 3   | 食用菌良种繁育生产基地项目          | 12,579.85      | 12,579.85        |
| 4   | 日产 90 吨双孢蘑菇工厂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66,021.60      | 9,637.20         |
| 合 计 |                        | 113,639.36     | 57,254.96        |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顺序和金额进行了明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7.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348,713.96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12,334,871.40 元后，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98,348,079.87 元。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出发，以公司已发行股份 1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完备。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5月24日